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 
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风证券”）作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（现已更名为“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根据发行人 2018 年 7 月 5 日出具上市公司公告（2018-070），发行人 2018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（非独立董事）》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（独立董事）》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等议案。同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等议案。发行人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、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

（一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：王正华先生、王蕾女士、叶永佳先生、赵洋女士、杨金才先生、农晓东先生、秦永军先生。其中，王正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王蕾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，杨金才先生、农晓东先生、秦永军先生为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发行人第十届监事会成员：谢忠信先生、徐芳女士、陈亚南女士。其中，谢忠信先生为监事会主席，陈亚南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。

二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

发行人聘任李柏青先生担任公司总裁；聘任李振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；聘任张佳捷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兼智慧医疗事业部总裁；聘任查磊先生担任执行副总裁兼智能交通事业部总裁；聘任胡刚先生担任执行副总裁兼数据安全事业部总裁；聘任曹梦晓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；聘任史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

### 三、发行人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

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涂国身先生、董事高振江先生、技术总监龚灼先生及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王一科先生离任。

上述董事会成员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发行人公告。

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仅为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盖章页）

